**关于2025年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报告技术审查询价采购公告**

根据尼木县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报告技术审查工作需求，对下述项目进行询价采购，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响应。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2、项目名称：2025年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报告技术审查。

3、采购方式：询价

4、资金来源：县级财政

5、签订期限：一年

6、最高限价：92000元

具体规格、技术指标等要求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其他要求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 |
| 防洪影响评价报告技术审查 | 符合藏水河[2023]12号文件等相关要求 | 个 | 10 | 9200 | 92000 | 包含涉河项目建设方案审查。 审查范围小型涉河建设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技术审查及大、中型涉河项目的预审 |

二、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涵盖本项目有关服务事项。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2022年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4、近三年（2022年至今）内具有防洪影响评价技术评审业绩。

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三、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无

四、报价文件内容及要求

1. 报价函：注明项目名称、报价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

2.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他人报价，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4、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承诺。

5、报价文件格式：供应商需提供详细的报价单。

五、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1、开启时间（响应截止时间）：2025年3月17日9:30(北京时间)至2025年3月18日12:00(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提交地点：nmsbz1125@163.com。

3、报价方式：供应商应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通过nmsbz1125@163.com发送扫描件（邮件主题注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报名文件按邮箱发送或接收时间为准，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拒收。

4、询价地点：尼木县农业农村和科技水利局

六、比对及成交原则

1、将对符合资格要求的报价文件进行比对，综合考虑报价、服务能力、等因素。

2、成交原则：在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及其他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方签订合同，如未按时签订合同，将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采购方有权另行选择供应商。

4.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相关文件质量不符合要求或未按时提交成果，采购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扣除违约金、解除合同等。

七、采购人信息

1.名称：尼木县农业农村和科技水利局

2.地址：人民路10号

3.电话：18898016090 13889091817